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山西焦煤 公告编号：2021—044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焦煤”、“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晋焦煤”)51%的股权和山西华晋明珠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明珠煤业”)49%的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预计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因该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山西焦煤，证券代码：000983)自2021年8月9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9日披露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2021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方案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有权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何时最终取得批准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并在与交易对方协商过程中尽可能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传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规定，如本公司在首次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焦煤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9日